

股票代码:600126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编号:临 2017—011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88,047,231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24 日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核准发行及锁定期安排**

#####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二) 核准发行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8 号），核准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 497,707,527 股股份、向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524,274,236 股股份、向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7,078,348 股股份、向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发行 3,968,621 股股份、向富春有限公司发行 109,073,048 股股份、向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2,604,511 股股份、向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25,442,72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 **(三) 股份登记情况**

2016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

理完毕新增股份发行和登记工作，确认公司增发股份登记数量为 1,290,149,01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数量为 2,129,087,761 股。本公司向杭钢集团发行 497,707,527 股股份、向宝钢集团发行 524,274,236 股股份、向杭钢商贸发行 67,078,348 股股份、向冶金物资发行 3,968,621 股股份、富春公司发行 109,073,048 股股份、向宁开投资发行 62,604,511 股股份、向宁经控股发行 25,442,720 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 （四）本次解禁股东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限售安排如下：

股东名称	锁定期	股份锁定期说明	锁定延长期说明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富春有限公司	36 个月	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且特定对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杭钢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之较高者，在此期间内，杭钢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杭钢股份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36 个月	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股份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12 个月	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上市公司股份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8号），公司于 2016 年 6 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7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468,749,995 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募集配套资金,并于2016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2,129,087,761股变更为2,597,837,756股。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止公告日,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仅限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限售股上市流通)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限售股持有人宁开投资和宁经控股遵守了相关规定和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机构对此无异议。

###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8,047,231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03月24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604,511	2.41%	62,604,511	0

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控股有限公司	25,442,720	0.98%	25,442,720	0
合计		88,047,231	3.39%	88,047,231	0

###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294,712,326	-88,047,231	1,206,665,095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55,113,632		355,113,632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109,073,048		109,073,048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758,899,006	-88,047,231	1,670,851,775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股	838,938,750	88,047,231	926,985,981
	B股			
	H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38,938,750	88,047,231	926,985,981
股份总额		2,597,837,756		2,597,837,756

###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8日